

家住运河边 爱河如爱家

——临西检察院跨省协作筑牢运河保护屏障小记

□ 马士江 王凤荣

清明时节，油菜花漫野金黄。临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李新等来到该县运河左岸的东温村、马村，开展汛前河道右岸河套地除患“回头看”活动。当无人机实时传回的俯瞰地貌显示河套地再无一棵复栽树木时，检察官的脸上露出了满意的微笑。

运河流经临西县域4个乡镇20个村，平均宽度1200米，长度为39.2公里。1964年国家以河道为界对省级区划调整后，位居左岸的临西县沿河部分村庄土地“遗留”在河道右侧，以河套地存在于对岸山东省临清市辖域。

为解决区划带来的运河治理难题，2022年7月，临西县检察院

携手临清市检察院等沿河7县市，会签了《关于大运河流域治理检察公益协作机制实施意见》，结束了原先两岸河道治理、水生态环境保护“一事一议、按需推进”的被动式合作方式。2022年10月，临西县检察院与临清市检察院首次启动协作机制，处置了临西县汪江村位居河道右侧的大面积阻水林木。

为进一步强化问题整治两岸协同应对，实现一体化履职，2023年7月，来自河北、山东两省七市运河沿岸县市的23名基层检察院检察长，在临西县举行运河流域治理问题研讨会，就运河保护工作机制落地落细问题，会签了《关于建立京杭大运河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协作机

制》，为彻底化解区划壁垒障碍，提供了更加全面坚实的制度保障。

2023年7月，临清市河务局再次发现运河右岸河套地种植了树木，通过市检察院将拍摄图片及影像资料传送临西县检察院。原来，尽管上次整治释放出良好的社会效应，但个别村庄个别农户抱有“地在区划外”，属地看不着、外省不敢管的侥幸心理，在运河右岸的河套地种上经济林。临西县检察院再次启动协作机制，“按图索骥”，很快调查清楚其林地为马村和东温村所有。在给案涉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的同时，该院予以跟踪督导，仅7天时间，2村合计面积9200平方米的高秆阻水树木全部整治。

为巩固提升共护大运河公益诉讼成效，临西县检察院秉承实际、实用、实效“三实”原则，充分挖掘科技赋能的潜力，利用“互联网+”和“益心为公”云平台，继续深化和加大运河智能化联网保护工作。现今，临西县检察院与临清市检察院通过云平台构建，两岸互动协同履职，实现了“一键达”功能和全天候24小时在线守护。同时，该院还推出了“运河益家”检察文化品牌，以地方省级文化遗产“乱弹”刷种的说唱形式，编制公益节目，送戏下乡，宣传公益检察和法律法规，涵养培树沿河村民“家住运河边、爱河如爱家”的思想意识，以文创软实力相辅佐，确保运河水清河畅的美好水系生态环境。

邯山区检方邀请人民监督员对案件跟踪回访

河北法治报讯（牛晓伟 郑晖）4月3日，邯郸市邯山区人民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对制发的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落实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回访。

今年以来，邯山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非法采矿案，犯罪分子为谋取利益大肆采砂，短时间内挖出了直径30米、深达5米的大坑，对周边环境造成了巨大破坏。为此，邯山区检察院向当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制发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行政机关在规定时间内依法履行法定职责。为严格落实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要求，确保破坏生态环境问题有效整改落实，邯山区检察院开展了此次检察建议跟踪回访。

在回访过程中，人民监督员看到昔日的“大坑”已经填平，生态环境得到了有效恢复。人民监督员表示，通过实地查看，了解到，检察机关不仅要依法办案，更要努力做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引导各机关建立共享共赢长效机制，形成合力，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邯山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进一步发挥人民监督员第三方视角作用，拓宽监督渠道，丰富监督形式，主动邀请更多人民监督员参与到检察机关的办案活动中来，不断提升检察司法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卢龙县检察院联合水务局开展水资源保护督导宣传

河北法治报讯（徐静静）3月21日至23日，卢龙县人民检察院与县水务局开展了为期三天的保护水资源联合督查宣传活动。

他们组织县第四实验小学学生到青龙河坝下、“一渠百库”国家湿地公园等地开展一系列爱护母亲河、保护水源地、清理河岸垃圾活动，让学生们在水资源知识学习过程中，增强水资源保护意识。

他们还走进企业，了解企业生产流程、污水循环使用工序、企业环境治理等情况，就企业如何规范使用水资源、保护“母亲河”、工业污水排放、促进绿色生态工业等方面，向企业员工宣讲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法规以及新形势下对企业绿色生产的新要求。

在卢龙县北小广场、卢龙县花溪小区，他们联合开展普法宣传，向群众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相关法条、公益诉讼案例，向群众宣传保护水资源的重要意义和检察公益诉讼职能，切实增强广大群众的法律意识。



为持续开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全力守护好碧水蓝天，近日，南皮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水务局、县文明办、爱心协会志愿者共同开展水资源保护专项宣传活动。大家现场发放了“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专项监督、图说河长制等内容，向广大群众详细解读水环境保护、水资源管理等相关政策规定。图为该院干警向过往群众开展普法宣传。

肃宁检方举办青少年模拟法庭 让学生们“沉浸式”感受法律威严



图为模拟法庭现场。 卫连杰 摄

河北法治报讯（魏璐）为强化青少年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4月3日，肃宁县人民检察院、县义警协会联合县第五中学举办“青少年模拟法庭”活动，让学生们“沉浸式”“零距离”感受法律的神圣和威严。

法槌声响起，由第五中学学生组成的模拟法庭正式开庭。

随着案件审理，学生们逐渐被带入角色，审理程序完整流畅，模拟表演的各个角色生动真实，完整模拟了开庭准备、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法庭教育、被告人最后陈述、当庭宣判等庭审流程。

“庭审”结束后，肃宁县检察院党组成员、检委会专

职委员李静就模拟法庭的庭前准备、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等方面进行点评，高度肯定了学生们的精彩表现。同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学生们讲解“庭审”中案件提及的犯罪行为、罪名及相关法律条文。该院“春羽”未检团队的检察干警就引发案件的问题提醒学生们，在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不可冲动行事，要学会向家长、老师求助，果断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冀中地区检察院与监狱举办同堂培训

以“共学”促“共识” 提升办案质效

河北法治报讯（李雅丽）近日，保定市冀中地区人民检察院与监狱举办狱内犯罪刑事检察业务同堂培训班，河北省保定监狱等四所监狱分管领导、狱侦科长和相关干警，以及冀中地区检察院刑检处全体干警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针对狱内犯罪刑事检察业务开展，主要涵盖狱内刑事犯罪常见罪名、侦查

案卷整理，以及监狱监管改造工作存在的问题等内容。培训会上，冀中地区检察院邀请保定市人民检察院干警，作了题为“以检察侦查案件的办理情况剖析监狱监管改造工作存在的问题，增强新时期检察侦查业务的再认识”的专题讲授。

参加培训的人员表示，通过培训，对狱内犯罪刑事检察业务有了更深入的理解，不仅提高了法律共识，更有利于消除办案中的意见分歧，为提升案件办理质效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

时期检察侦查工作进行了重点强调和深入分析，对监狱干警具有重要的警示和教育意义。

参加培训的人员表示，通过培训，对狱内犯罪刑事检察业务有了更深入的理解，不仅提高了法律共识，更有利于消除办案中的意见分歧，为提升案件办理质效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

老伴儿去世，存在银行的养老钱取不出，赤城检方经多方沟通协调——

潘大娘的“心病”解决了

□ 陈建忠

“要不是你们帮助，我这存单还不知啥时能兑现……”从银行柜台拿到多年存单本金及利息后，潘大娘满面都是笑，对热心帮忙的检察官不停地道谢。

事情源于前不久赤城县龙门所镇杜家窑村开展的一场“检察官说法”法治宣讲，当现场听完赤城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关于婚姻、财产、夫妻债务等相关法律法规释法说理后，潘大娘便主动来到检察官面前急切地打开

了话匣子。

原来，潘大娘丧偶后，通过别人介绍与邻村的五保户于大爷生活在了一起。很快，时间进入2015年，经一番盘算，老两口决定将辛辛苦苦地攒下的养老钱，以于大爷的名义存进了银行，以备不时之需。没想到，2020年冬，于大爷突发脑梗不幸离世，因间隔时间太长，潘大娘早已忘记密码，自己多次前往镇上的信用社柜台咨询，奈何需要多项证明，而子女又不在自己的身边，没有佐证手续，一直未能将存款取出。所以，便抱着试

看的态度，向正在现场接受群众咨询的检察官提出这个问题，希望检察官能够帮忙解决。

因牵挂着潘大娘的事情，该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第二天一早儿，就驱车前往赤城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龙门所信用社核查情况，确如潘大娘所言，于大爷名下的存单，确实属于2015年办理。据工作人员回忆，当时办理业务时，于大爷勾选了自动转存和设置存单密码，到期后一直无人前往取现，于是银行按照规定便自动转存，至今仍在账上存着。

工作站里促和解 “小案”快办暖民心

河北法治报讯（夏伟辉）“不好意思，我不该在群里骂人，我向你道歉……”“我做得不对，本身没多少钱，应该早点给你。”近日，平乡县人民检察院在该县霍洪社区设立的“检护民生”联络工作站，解决了一起涉拖欠工资民事纠纷，在检察官的见证下，双方终于握手言和。

3月28日，平乡县霍洪村村民齐某来到霍洪社区“检护民生”联络工作站求助，称因自己欠工人700元工资遭到对方在微信群里辱骂，且对方多次喝酒后上门要账。为进一步化解双方矛盾，平乡县检察院组织双方面对面现场调解，经检察官释法说理后，齐某当场足额支付对方工资700元，同时双方对在微信群里互骂的不良做法互相道歉，事情得到圆满解决。

据悉，为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扎实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平乡县检察院主动加强与公安机关协作配合，今年3月，依托各乡镇间的警务工作室设立“检护民生”联络工作站，并设有相应联络员，以“检力”下沉，“窗口”前移，小案快办，切实推动解决民生实事。

廊坊安次检方开展农资安全专项监督活动

检察履职护粮仓

河北法治报讯（贾焕新）正值春耕备耕之际，为确保农资安全，保障农业生产顺利进行，近日，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联合区农业农村局，共同开展了农资安全专项检查活动。

专项检查活动重点针对化肥、种子、农药、农膜等关键农资产品进行深入排查，确保农资产品源头可溯、过程可控、流向可查。检察官仔细核查了商家的经营资质、农资产品的标签信息、购销记录以及登记备案情况，并严查是否存在伪劣农资产品等不法行为。

经检查，相关农资经营户总体经营规范，但部分农

资经营户存在销售台账记录不规范、种子包装未标注生产日期等问题，给农业生产带来潜在威胁。针对上述问题，安次区检察院要求区农业农村局对违规农资经营活动进行查处整改，同时进一步加强日常监管，确保农资市场的规范有序。

安次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院将持续能动履职，深入开展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服务“三农”工作促进乡村振兴专项工作，加强与相关行政单位的协作配合，同向发力，共同维护农资市场的健康有序发展，为乡村振兴贡献检察力量。

魏县检方制发检察建议 助力燃气企业规范管理

河北法治报讯（杨涛宋小旭）4月3日，魏县人民检察院向辖区燃气公司送达检察建议书，就燃气公司内部监管漏洞和燃气安全隐患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这是该院在办理一起盗窃天然气案时发现的问题。

检察建议指出，燃气公司作为保障民生用气需求

的重要组成力量，确保燃气安全意义重大。该院建议燃气公司及时建章立制，强化对公司人员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培训，做好燃气用户的宣传动员工作，及时排查风险隐患。该燃气公司表示，将严格按照检察建议迅速整改到位，严防此类案件的再次发生，确保用气安全。



从“心”出发，“未”爱前行。近日，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检察院法治宣讲团成员走进徐水小学八四校区，为全校师生带来一场主题宣讲活动。课堂上，宣讲团成员以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学生的方式，通过鲜明生动的案例讲解了校园安全问题，并邀请部分学生分组上台互动，从正反两方面向全校师生展示了校园安全问题的防范知识。图为检察官正在和学生们互动。

李红 田鑫萌 摄

老伴儿去世，存在银行的养老钱取不出，赤城检方经多方沟通协调——

潘大娘的“心病”解决了

□ 陈建忠

“要不是你们帮助，我这存单还不知啥时能兑现……”从银行柜台拿到多年存单本金及利息后，潘大娘满面都是笑，对热心帮忙的检察官不停地道谢。

事情源于前不久赤城县龙门所镇杜家窑村开展的一场“检察官说法”法治宣讲，当现场听完赤城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关于婚姻、财产、夫妻债务等相关法律法规释法说理后，潘大娘便主动来到检察官面前急切地打开

了话匣子。

原来，潘大娘丧偶后，通过别人介绍与邻村的五保户于大爷生活在了一起。很快，时间进入2015年，经一番盘算，老两口决定将辛辛苦苦地攒下的养老钱，以于大爷的名义存进了银行，以备不时之需。没想到，2020年冬，于大爷突发脑梗不幸离世，因间隔时间太长，潘大娘早已忘记密码，自己多次前往镇上的信用社柜台咨询，奈何需要多项证明，而子女又不在自己的身边，没有佐证手续，一直未能将存款取出。所以，便抱着试

看的态度，向正在现场接受群众咨询的检察官提出这个问题，希望检察官能够帮忙解决。

因牵挂着潘大娘的事情，该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第二天一早儿，就驱车前往赤城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龙门所信用社核查情况，确如潘大娘所言，于大爷名下的存单，确实属于2015年办理。据工作人员回忆，当时办理业务时，于大爷勾选了自动转存和设置存单密码，到期后一直无人前往取现，于是银行按照规定便自动转存，至今仍在账上存着。

按照银行规定，继承人提取已故存款人存款，须提交由村委会出具的证明和公安机关出具的死亡证明，银行凭此才能办理支付手续。存款的继承权存在纠纷时，由人民法院裁判，银行凭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或调解书办理支付手续。

为了让潘大娘的事情得到圆满解决，检察官连日奔波于赤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乡镇派出所、村委会之间，通过多次沟通协调，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潘大娘终于顺利拿到了存款，于是就有了本文开头时发生的那一幕。